

凡

例

一、本谱为杨家坳杨氏六修族谱。世系源流系谱之主体部分。五修与六修时段相隔二十八年。椒衍瓜绵，生歿嫁娶均当纪之。总而言之，一切按五修结构样式不变，六修将接续，添加编纂。行文遵循现代汉语语言规范，体现其时代性。

二、原谱共十二卷，其中文字谱三卷。为尊重史实，对原三卷文字谱照搬照录，保持原貌，这是史德，续修者务必引以为范。在三卷文字谱后，增加一卷综合谱，为第四卷。其内容包括：彩版、图片、六修族谱、重建宗祠、孝道文化、附录等五个部分，各个部分均自成体系。

三、本次编修六谱。（一）收录时间：自五谱出版后，六谱定稿付梓前。（二）收录区域：凡杨家坳杨氏宗祠计十大房宗亲所有人丁全部入谱。（三）收录内容：已故者，老谱有生庚的，增录歿于时间，享年或享寿几何，安葬地点，字向等。对出嫁者，老谱有生庚的照录，增录适何地何人。对娶进门者，增录配『某氏』出生时间，某地某人之女也。对其所出生者，不分男女，一律录入出生时间。

四、本谱按欧式（五代谱）结构编排，其世系源流按『嗣承志崇尚』、『高贤继辉光』、『源深开济远』、『世德永传芳』分别安排修编。对未出阁女全部录入，以示男女平等。

五、对本家承嗣者加注：『继出』，抚养隔代者加注『继孙』。纯女户、养子女、嗣子女对照亲生子女辈份排录。招赘者按女儿辈份入谱。

六、凡女入赘（招郎），其子女随母姓者，按同辈子女入谱。载入其名姓讳号，为日后子孙敬重母仪懿德也。

七、本族男丁上异姓门入赘或女在家招夫入赘，其子女姓杨者入谱，子女异姓者不录于谱。

八、本族男子已故（或其他特殊情况）其配偶招郎（入赘），所生子女姓杨者入谱，子女属他姓不入谱。抚养异姓子女为后，改姓杨者入谱。因故本姓子女随母嫁改外姓者不入谱。

九、书写术语，配偶书『配某氏』，老谱资料照录『原配』、『继配』、『再配』。女儿出嫁书『适某地、某人』。未嫁之女录出生年、月、日、时。生、歿、葬、不详者，书『未详』。寿辰六十岁以上者曰『享寿』，六十岁以下者，曰『享年』。未成年者统称『殇』。

十、族人多名字者，则以身份证所载名录入，其他『字』、『号』名另注明。

十一、犯重罪捐生者书『亡』。罪迹昭彰者，点明其过，以警后人。外出未归者书『其他』，为日后子孙归宗提供依据。无地方书『地阙』，存而有待后人查实补录。

由于时间仓促，资料匮乏，加之编者水平有限，不敢谓美具善兼，毫发无憾。错讹缺漏之处在所难免，望专家、宗亲批评指正，并不吝赐教。

杨家坳杨氏六修族谱编纂委员会

时癸卯仲冬月